



河南一学校给孩子发自愿放弃中考申请？官方回应

据“南召县教体局”微信公众号消息，河南南召县教体局27日发布关于网友反映“学校给孩子发自愿放弃中考申请”的情况说明。

说明称，3月24日，一学生家长在某平台发布“学校给孩子发自愿放弃中考申请”的短视频，南召县教体局关注到相关信息后，第一时间成立调查组展开调查。

经初步核查，“学校给孩子发自愿放弃中考申请”的情况基本属实。南召县教体局已督促学校积极与该名家长沟通，妥善处理此事，并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下一步，南召县教体局将认真汲取教训，举一反三，本着对学生高度负责的态度，加大中考政策宣传力度，切实保障每一位学生参加中考的权利。

湖南发现距今约5.4亿年的完整海绵化石

湖南省地质博物馆26日透露，该馆专业技术人员近日在常德桃源地区开展古生物化石产地野外调查，采集到一块保存完整的寒武纪早期大型海绵化石，距今约5.4亿年。这也是该馆自1958年建馆以来采集到的首枚完整的海绵化石。

据介绍，本次调查旨在对桃源地区潜在古生物化石产地进行化石试采集，查明化石资源赋存情况。专业技术人员对叶溪垅、理公港、岩码头等地区进行了实地勘察及采样，共采集到化石标本15块，上述保存完整的寒武纪早期大型海绵化石就在其中。

据了解，海绵是最原始的多细胞动物，距今6亿年，附着固定在海底的沉积物上，从流过身边的海水中获取食物。海绵动物没有嘴，没有消化腔，也没有中枢神经系统。它的形状千姿百态，包括片状、块状、圆球状、扇状、管状、瓶状等。

“这块化石发现于寒武纪地层的底部，而且体型巨大，说明在寒武纪早期这个地区海洋中的初级生产力已经非常高了，可以支持这种大体型海绵的生存。据此，我们可以推测当时这里的海洋中很可能会有更多的其它物种存在，不过这有待进一步的野外工作来证实。”湖南省地质博物馆副研究员童光辉表示。

广东揭阳一厂房发生火灾 造成2人受伤、2人失联

据“揭阳发布”微信公众号消息，揭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6日发布警情通报称，2024年3月26日11时42分，揭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报警：榕城区溪南街道龙飞村一厂房发生火灾。接警后，揭阳市消防救援支队立即赶赴现场扑救。目前，明火已被扑灭。两名受伤人员已送医院救治（无生命危险），仍有两名人员失联，揭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正在搜救。起火原因正在调查中。

禁止制售纸钱之争，到底是争什么？

清明将至，江苏南通禁止制售纸钱一事引起争议。

3月26日，南通市民政局、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通告《禁止制造、销售封建迷信殡葬用品的通告》要求，全市范围内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制造、销售冥币纸钱、纸扎实物等封建迷信殡葬用品。

通告称，违反通告规定的，由县级以上民政部门会同同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予以没收，可以并处制造、销售金额1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随后，一纸通告引发巨大争议，质疑声音接踵而至。

对此，南通市政府办公室一位工作人员向中新网解释，只是通过生产销售环节进行限制，在监管执行环节，民众如果对罚款等行为有异议可以申请行政复议。

事实上，类似的争议此前在其他地区亦有发生，其中，对于封建迷信殡葬用品的范围界定常常是引发部分民众不满的问题所在。

一些地方把冥币纸钱纳入禁止制作和销售的封建迷信殡葬用品，而民众认为这些只是祭祀的传统用品，算不上封建迷信。

南通此番争议之下，一则“我国法律无明确规定禁售纸钱”的词条随即登上网络热搜。

中新网查阅发现，国家层面关于殡葬行业管理仅有《殡葬管理条例》

作为指导文件，尚未明确立法。

对于殡葬设备和殡葬用品管理，2013年1月1日起施行的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本）》第四章第十七条规定，“禁止制造、销售封建迷信的丧葬用品。禁止在实行火葬的地区出售棺材等土葬用品”。

这条规定并未对何为“封建迷信的丧葬用品”作出明确定义，但其指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省、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较大的市的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法律和行政法规，制定地方政府规章。

在实践中，由于各地实际情况和风俗习惯各不相同，许多地方性规定对“封建迷信的丧葬用品”作出了较为明确的规定。

比如，2023年，天津北辰区双口镇政府发布过一则《关于禁止制造销售封建迷信用品的通告》，当中列出了多个具体的封建迷信殡葬用品，包括但不限于冥币、纸钱等“金钱”类；牛、纸马、纸轿车等“交通工具”类；纸人、纸彩电、纸箱子等“生活用品”类。

但也有些地方由于缺乏统一的标准而导致对殡葬行业乱象难以落实监管。

2022年，云南曲靖市罗平县政府网站公布的一则《关于答复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第2号提案的函》中就指出，在实际工作执法中，对“封建迷信的丧葬用品”没有具体的法律阐述，哪些殡葬用品属

封建迷信的丧葬用品没有明确的界定，加之制造殡葬用品、殡葬设备国家没有明确的标准可参照遵循，用《殡葬管理条例》来监督执行殡葬用品市场，给监管带来了极大困难。

中国殡葬协会原秘书长、全国殡葬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长、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民政部培训中心）教授孙树仁接受中新网采访时说，“殡葬的本质属性是文化，最基本的功能是做教化。从文化进步的视角来看，现今社会倡导文明祭祀、安全祭祀、低碳祭祀，就应该改变烧纸钱或者纸扎物品的祭祀方式，可以鲜花拜祭、植树缅怀、书写寄语、网络追忆等现代文明生态的祭祀方式”。

不过，孙树仁也提到，这次南通发布的通告之所以会引起舆论争议也反映出在我国殡葬制度改革过程中长久以来存在的一大问题，他称之为“文化供给滞后”。

“如何让人们接受新的殡葬礼仪、新的祭祀方式，不能仅停留在物质供给，还需要从文化层面补足。”孙树仁认为，现在倡导新方式和改革旧习俗之间出现了一个空挡，导致人们对一些地方出台的殡葬改革措施出现了困惑，“旧的不行，新的还不知道应该怎么办。”

孙树仁提出两点建议，一方面加强殡葬法治进程，使得管理过程中有法可依；另一方面加强文化建设，让民众逐步认同和接受新的殡葬礼仪，保证逝有所安、殡仪有礼。

山西“订婚强奸案”彩礼纠纷案一审

据阳高县融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消息，3月28日，阳高县人民法院一审审理并当庭宣判一起婚约财产纠纷案件，依法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经审理查明，2023年1月30日，原告席某某（男方）与被告吴某某（女方）经婚介机构介绍相识。交往期间，男方给付女方钻戒1枚。2023年5月1日，双方订婚。订婚当日，男方通过婚介服务部工作人员给付女方彩礼款10万元和7.2克金戒指1枚。

另查明，2024年1月31日，女方将彩礼款10万元和2枚戒指退还至婚介服务部。婚介服务部工作人员于当日通知席某某母亲郑某某取回上述财物，但其拒绝领取，仍坚持提起诉讼。

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中男方给付女方的彩礼款10万元及2枚戒指应认定为彩礼范畴。女方已于立案前将该彩礼退还至婚介服务部，婚介服务部工作人员通知男方母亲领取该彩礼但其拒绝领取。法院亦在案件受理后再次告知，男方

母亲仍拒绝领取。故男方在女方已退还上述彩礼且通知其领取的情况下，仍坚持通过诉讼要求女方返还彩礼的请求已无事实依据，依法不予支持。关于男方主张返还包括订婚宴花费1644元在内的日常多次多笔花费9977.8元的诉求，女方对给付金额及花费有异议，法院认为上述款项属维系、增进双方感情的日常消费性支出，不属于彩礼范畴，依法不予支持。故依法判决驳回原告席某某、郑某某的全部诉讼请求。